

## 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谈美食车先导计划新一轮优化措施

\*\*\*\*\*

以下是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陈百里博士今日（一月二十六日）在香港会议展览中心出席「黄金时代展览暨高峰会 2018」前，就美食车先导计划的营运表现及新一轮的优化措施与传媒谈话的内容：

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各位传媒朋友大家好，美食车先导计划于去年二月初正式展开，至今营运了约一年，我们就美食车的营运作了一个中期检讨，今日在此希望与大家分享我们的一些看法及介绍新一轮的优化措施。

首先，在营运数据方面，根据营运者的帐目报表，截至去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我们看到有三部美食车的营运总收入达到二百万至二百五十万元；有三部的总收入介乎一百五十万至二百万元；有五部的总收入介乎一百万至一百五十万元，其余三部的总收入低于一百万元。

如果根据政府统计处对十人以下员工的食肆的收入统计数据作比较，我们看到当中有三部美食车的收入算是理想，这三部美食车的营运表现更可媲美规模相近的食肆。此外，另有三部美食车因为他们营运经验及赢得口碑，最近开了实体店营运，这可算是一些成功例子。

在场地方面，美食车在迪士尼（香港迪士尼乐园）的收入最理想，总收入达一千零三十一万元，其次是尖沙咀艺术广场及梳士巴利花园，他们的总收入分别接近一百九十五万元及一百八十五万元。以上三个场地的旅客与市民比例大概为六比四。

过去一年，根据美食车的营运表现和营运者对我们的建议，旅游事务署推出了多项优化措施，当中包括引入四个全新的营运地点及容许美食车营运者于同一日分别在日间场和夜间场营运；另外亦容许美食车营运者参与自选旅游活动，而当初八个指定旅游点的营运场地，我们把当中六个放宽为可选择场地，从而降低美食车的营运成本。

与此同时，旅游事务署亦不断为美食车营运者寻找新的营运地点，我们有考虑营运者提供的意见及场地建议，亦主动联络场地方面了解停泊美食车的可行性，但因为种种原因，如场地路面情况的限制、周边食肆林立，或场地管理者未能提供电力及其他支援配套等，因为以上种种因素，有关建议暂时未能落实。

至于刚才提到的一些自选旅游活动，旅游事务署至今收到营运者提出共二十

五个申请，我们亦全数批准。在二十五个自选活动，营运者的总收入达到一百一十八万元，而每部参与的美食车平均每天的收入介乎二千多元至三万多元不等。这些自选活动中，表现最理想的是 **Road to Ultra** 音乐会，总收入达十六万元；有些活动的表现则未如理想，当中最不理想的的活动，总收入只有数千元。

我们不断协助美食车作推广，旅游事务署安排美食车参与由旅发局（香港旅游发展局）举办的旅游盛事，当中包括去年六月初的龙舟嘉年华、八月初的香港电竞音乐节和十月的香港单车节等，美食车在上述三项活动的总收入约有六十九万元。

美食车销量最好的食物，价格介乎二十多元，种类则属于较地道的美食。另外，很多美食车在不同地点都会转变菜单，以迎合不同场地顾客的口味和需求。

总括来说，美食车的营运表现参差，取决于多项因素，除了营运场地的环境因素外，亦很大程度取决于美食车本身的食物质素和种类能否满足顾客的需求和口味，亦视乎服务态度。而自选活动方面，则很大程度取决于主办单位收取的场地租金，或活动期间美食车的停泊位置等。

美食车先导计划现已推行了一半时间，我们今日会进一步推出优化措施，当中包括：第一，我们会再增加可选择的营运地点，例如二月份我们会在新田购物城新增两个美食车停泊位。

第二，我们取得迪士尼和金紫荆广场的同意，从二月五日开始将这两个指定营运场地转变为可选择场地。届时，我们原来的八个指定场地，会全数变为可选择场地，大大提升美食车营运者的营运空间和弹性。

第三，我们亦会进一步开放美食车的营运地点，只要营运者能够提供一个合适地点，而地点的场主或管理机构容许他们摆放美食车，亦能同时提供电力供应及其他周边配套供应，而泊车位亦不会导致人车阻塞等，旅游事务署一定会积极跟进考虑。

第四，就自选旅游活动方面，只要活动能开放给公众参与，而活动有宣传方案及领有牌照，一般来说，即由食环署（食物环境卫生署）所批的临时公众娱乐场所牌照。有上述条件的话，旅游事务署都会作出正面考虑。

由此可见，我们其实不断为计划推行优化措施，为计划拆墙松绑。但我想在此重申一点，美食车先导计划推出时的政策原意是推广旅游，而并非提供另类的流动小贩牌照，所以我们不希望美食车的营运违背上述政策目标。市民大众亦不

希望见到美食车随处乱泊，导致人车阻塞，甚至对持牌食肆造成一些不公平竞争。

未来一年，旅游事务署会继续密切留意及观察美食车的营运状况，多谢大家。

记者：其实十五部美食车之中只有五分之一属于表现算是理想。你们如何看这个数字？会否反映计划其实存在问题？另外，经过中期检讨后，你们觉得美食车是否仍然有存在或保留的价值？

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这计划是一个先导计划，我们要透过实践去汲取经验。计划推行了一半时间，原有的八个营运场地，（美食车）以抽签形式决定每两个星期转换一次营运场地，一个周期为四个月。我们看到在第一个周期，即头四个月，因为这是一个较新颖的计划，营运数字比较可观。到第二个周期，我们看到营运数字有所下跌，可能因为大家已经习惯了，或是营运场地有些不理想，或是天气的影响，所以第二个周期的营运数字未如理想。至于第三个周期还在营运中，期间我们推出了一些优化措施，包括将八个营运场地中的六个营运场地放宽了限制（转为可选择场地），到今年二月五日基本上八个营运场地都会全部放宽限制，我们看到营运数字已经回升。所以正如我刚才所说，十五部美食车中其实有成功例子，有些营运得较为理想，亦有些因为美食车计划而打响名堂，可以开设实体店去营运。正如在任何产业，都会有成功的例子，亦会有要继续努力例子。

记者：早前有美食车负责人表示，政府规限只可在旅游景点摆放美食车，所以他们不可做私人派对生意。想问政府未来会否放宽此限制，让他们做私人派对生意？

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今日我们在新闻稿中亦提到，其中一个放宽措施，正正就是在自选活动方面。正如我刚才所说，只要活动是开放给公众参与，而亦有宣传方案，以及活动一定要领有牌照，例如食环署发出的临时公众娱乐场所牌照，有上述条件的话，我们都会正面考虑。至于你刚才所说的私人派对，现时美食车所持有的食物制造厂牌照是不容许它们进入私人地方。正如我所说，无论是私人或公众活动也好，只要是开放给公众参与的话，我们都会考虑。

记者：就进一步开放营运地点方面，过往有声音表示想开放多一些不同地点。其实过往有没有人或美食车经营者向你们提出建议，而你们有否考虑过在未来再去开放一些什么地方？过往亦听过局方表示考虑过的地方都有许多限制，其实有了这个优化措施后，是否真的可以找到更多地方成为营运地点呢？

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局局局长：正如我刚才所说，当收到建议时，包括由营运者给我们的建议，我们都会主动联络该地点的场主，以及不同的部门和机构，去研究该地点的可行性。基于一些原因，包括某些场地路面的限制，或是食肆林立，或场地提供不到电力或周边配套设施，所以（寻找新经营场地）这方面是有一定难处。但我们会继续寻找，如果营运者有一些好建议和合适建议，我们都会正面考虑。

记者：现在有没有一些正在考虑的地方？除了新田购物城外，还有没有其他地方？

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还有其他地方，现在暂时未能公布，我们会继续考虑。

记者：会否将某些表现比较参差、生意额较低的营运场地剔除？

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们之前亦推出日夜场的安排，即一些表现不太好的营运场地，我们安排美食车在夜间可到一些较好的营运场地。现在我们进一步将所有原本的指定场地都变为可选择场地，可进一步提升他们的营运空间及弹性。美食车始终是一项商业营运，除了政府作出适度支援外，亦相当视乎他们的商业策略，即有没有推出一些具吸引力的产品，又或有没有透过社交媒体宣传以吸引顾客和人流，或推广他们的产品等，所以在这方面大家都需要继续努力。

（请同时参阅谈话内容的英文部分。）

完

2018年1月26日（星期五）

香港时间 17 时 38 分